

私 奔 去 远 方

私 奔 去 远 方

I267/1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私奔去远方 / 周瑾著,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5.7
ISBN 7-80678-351-2

I. 私... II.周... III.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1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136299号

私奔去远方

著者 周瑾
责任编辑 张旭辉
技术编辑 张伟群
装帧设计 沈力 张莉
照片拍摄 周瑾 周琦 沈力
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书店出版社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
地址 上海市福建中路193号 200001
www.ewen.cc www.shsd.com.cn
经销 全国各地书店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0
版次 2005年七月第一版 2005年七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7-80678-351-2/I·26
定价 28.00元



私奔去远方

序

- 自序 周瑾 001
我眼中的周「美眉」林海 002
躲在内心的私奔女愤青范立 003
可爱的谜曹峻 005

文

- 爱上一只猫 007
会跳高的乌龟 011
88 013
我亲爱的偏执狂 019
消失 021
想念初春的某天下午 027
有个地方叫蓬莱 029
仙人掌 033
某年某月某一天 039
无处告别 040
迟来的儿童节 043
图书馆 045
半夜偷吃 049
长跑 052
爱好 057
头发 058
方向感 061
蒸蛋 062
失语症 063
猜猜你是谁 069
老据 071

你喜欢看偶像剧吗？ 073

改名 077

人 078

距离 081

甲之鱼肉，乙之砒霜 087

在爱的名义下 088

私奔去远方 089

你中招了吗？ 092

后排右座 095

事已至此 097

死在第三关 099

没谱青年 102

自得其乐 105

想啥呢，你 106

掰住 108

跟你说，听你说 109

老式情歌 115

我们都是外星人 118

陈绮贞 121

镇静，镇静！以免高烧 123

行李 124

十年 126

你去过河边吗？ 131

一起去巴厘 135

旅游别找我 137

辞曰 143

跋

刺激少年狂 147

不离不弃陈蔚 148

喝了很多杯茉莉花茶，晒了好几天深秋午后暖暖的太阳，终于可以开始写这篇序了。

我在读书的时候，并不算是个好学生。上课经常走神，一半时间在胡思乱想，一半时间在乱涂乱画。那时我有一本专门乱写的小本子，一到上课就在上面“搞创作”。所以，在我的成绩单上，语文和美术常常名列前茅，而可怜的数学只要不是红色的就已经谢天谢地了。小时候的作文成绩并不能证明我的写作水准，但起码给了我鼓励。所以，有一天《完全生活手册》的春艳对我说：“你来我们报纸开个专栏吧！”我就兴高采烈地答应了，一点都没有新手该有的矜持。

这本书里的大多数文章，都曾在专栏里发表过。专栏的名字叫“自得其乐”，目的是鼓励自己和别人，即使我们的生活如同嚼蜡，也要想办法嚼出快乐来，然后享受它！这个专栏我写得很开心，因为编辑给了我自由涂鸦的空间，而我也可以用文字的方式整理自己常常乱七八糟的思绪。

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它们会变成一本书。我写的这些东西与其说是随笔、散文之类，还不如说它们是些琐碎、私人化的记录。对于我来说它们是人生某一段的轨迹，对别人可能毫无意义。所以，当出版社的小张向我邀书稿的时候，我犹豫了很久。我问小张：“你看我的这些东西又没有什么文学价值，用作出版会不会有些浪费纸张？”结果小张说：“那我们可以用环保的再生纸。”

没有用“自得其乐”作为书名，是因为朋友们都说“私奔去远方”更像我。我不清楚他们为什么会用“像我”来形容。“私奔去远方”是长期潜伏在我内心的一种欲望，它就像我的哮喘总是突然袭来，令我心潮澎湃，让我痛苦不堪。想要私奔去远方的原因，不是因为生活在别处，而是内心对于停滞、束缚、驯服、麻木、无趣的强烈恐惧。这个欲望我自以为隐藏得很好，现在看来早已尽人皆知。特别是看了范立写的序更觉胆战心惊，老男人的目光不得不用毒辣二字形容！又或许，这个欲望并非我独有。有人用身体去实践，有人用精神去实践，有人把它放在梦里，还有人把它锁在了心里。所以，在嬉笑之间，彼此早已了然于心。

如果没有意外，这本书应该会在冬天现身。冬天是我喜欢的季节，有长长的假期，可以出远门，也可以躲在家喝茶晒太阳。今年的冬天除了惬意之外，我想还会变得有趣。有朋友说，文字里的我更接近真实的我。有机会让喜欢或讨厌我的人，通过这本书认识一下我的真面目，应该是件有意思的事。

真高兴，我把人生中的第一篇序，献给了我自已！

我眼中的周“美眉”

文 / 林海

很受宠若惊。在我忙得昏天黑地的时候，“美眉”周瑾向我约稿，而且是为她的新书写篇序。这种向来属于领导，或德高望众的老同志的荣誉一下子降临到我头上，很让我有些诚惶诚恐。担心写不好，会让小周同志和大家失望。但是，当我鼓起十二万分的勇气准备落笔时，又不知该写点什么。大篇的高谈阔论，谈谈小周的文风，显然不是我所擅长的；很小资地发点无病呻吟的感慨，也显得做作。而且浪费版面。最终，还是决定写点我对小周“美眉”的感觉。很多话当着她的面不好说，就在这里写给她和喜欢她的朋友。

小周在我眼里，绝算不上美女。这一点相信大家都会认同。但是，她绝对有特点。比如那双一笑成线的“眯眯眼”（听说她的FANS还成立了一个眯眯眼同盟），比如那常常躬着的背（估计“虾米”这个绰号就是这么来的）。但这都是外部特征，属于爹妈给的。就像我一样，一双永远睡不醒的眼睛，先天缺陷得很。可是，我之所以能和小周美眉最终成为朋友，我想是因为我们都是后天挺努力的人。

别看她平时嘻嘻哈哈，一副时尚一族的劲儿，可是，我感觉从内心世界来说，她应该是一个更偏向传统的女孩。如果，你读过她写的那些文字，你会看到她能从生活的点点滴滴入手，进而写出些人生的小哲理。细腻、感性，而且很有中国传统教育的色彩在其中。这和她平时留给观众的印象应该是差别较大的。

私底下，知道她很爱看书，很爱旅行。没事的时候，她会一个人在家像只“虾米”一样蜷缩一天，沉浸在书香中。如果有一段长时间的休闲时光，她会毫不犹豫地背上行囊，走向远方。这是至今都令我羡慕的生活状态。至少，她保留了一份属于自己的自由，而没有成为工作的奴隶。也正是书海和旅途的浸润，才让她的思维更加活跃，让她的视角更加开阔。

在上海的银屏上，周美眉不是漂亮的，也不是人气最旺的，但我相信，她应该是可以走得比较远的。这得益于她开朗的个性，细腻的心思和不断前行的脚步。很高兴有这样一工作伙伴，也很高兴有她这样一个朋友！

躲在内心的私奔女愤青

文 / 范立

其实认识周瑾不算很久，和她的交往也是淡淡的。如果没有《非常娱乐》这个节目的缘分，恐怕我们还不会比现在了解得更多。因此，当我刚刚从拉萨回到上海，还没有从时空错乱中惊醒的时候，接到她的电话，托我写序，并轻飘飘地说，这如同上厕所那么简单。我顿时有点茫然。

没有烟抽的日子对于抽烟的人来说是难熬的，没有旅行和梦想的人生对于虾米来说也一定是不如自杀来得有趣。虽然总是在旁边观察，从来没有和她深入地谈心，但是我能看出她绝对不是王安忆笔下的“淮海路女孩”。也许她还是喜欢看那些小资们人手一本的小说，还有文艺电影，但是我觉得她骨子里属于梦想的荒野，她是一个有主见的野孩子。

她基本上是那种很早就确立了人生观的女孩，完全在日常生活细节里按照自己梦想的田园规划来选择自己的所有言行。也因此，她的反应是极快的，完全是当下的那种，这在节目里和曹峻无数的交锋中早就为人熟悉。但是从她的文笔中我们却看到了很多温馨的小细节、小动物，她完全和这个世界时刻对话着，发自内心，细腻委婉，笔锋虽平但暗中的构思却也精巧。更可贵的是，表面的文风似乎跟进当下的小女人随笔，平淡却有致，小处着眼，大处发挥，点到为止，但是她所发挥的却不是小女人的琐碎哀叹，而是有自己野性烙印的联想。基本上，她的笔下都是和个性有关，都和另类的出逃相连，只是女人的天性，为之包裹上了一层温情柔软的外衣罢了。

她是柔软的虾米，她的灵魂在现实冰冷的海水中一直弓着腰，为的是保护那一小方梦想的温度。

她是坚硬的虾米，哪怕晒成虾干，她也要定时私奔出城市，去呼吸野外的空气。

她是会变色的虾米，为了生存，她可以妥协，但是她的不妥协和愤青本色总是在一问一答中偶露锋芒。

我期待着更多次，能够在无意中接到她的电话。如同那次一样，她在电话那头快乐而懒散地说：“我现在正在喀什的小肥羊总店。”她的语气会刺激我麻木的神经，勾引起我从城市中私奔出逃的欲望。

但愿所有的读者和我一样，因为人生一世，不尝试一下私奔的滋味岂不是太亏了？



认识周瑾，于我的生命是一场奇缘。

我们也曾有过温柔以对的时刻，但大多数见面的分秒滴答间，我们却欢畅地享受着对方酸辣交加的挖苦与嘲讽。她不刺我不爽，我不戏她不快，我们以唇齿拔河，用玩笑搏击，三番五次，竟难以自拔，遂成最不可理喻的冤家朋友。这对朋友在无聊休闲时为狐朋狗友们提供佐菜下酒的开心节目，没料到在电视节目里也将此等不登大雅之堂的变态友谊发扬光大，厚着脸皮邀请男女老幼共赏其趣，共享其乐，日长夜久，倒也成一道荧屏异景。

不惜暴露自身缺陷以娱乐朋友和观众，且沉醉其中欢笑依旧，我觉得，这就是我和小周友情长久不变的根源：我们都是极其善良之辈，而且骨子里紧锁着世人不了解我，何妨嘻哈以对的高清。因为善良，所以乐得以伶牙俐齿和小小聪明调节气氛，拿自己说事，邀对方讥讽，只求一刻开心；因为清高，所以对视若身外之物的小刺小讽无动于衷，甚至隐隐有不怒不恼方显与众不同的骄傲和陶醉。说也说得，骂也骂得，我自如清风拂尘般将其轻轻挥去，留着宽阔胸怀给更烦劳心智的大事。

于是在这般你来我往的拆台中，我们越来越相信大家同属一路货色，貌似不恭乃至不屑的外表下包藏着敏感又别致的不俗灵魂，这等灵魂存在的最大价值是无视规矩，自由行事，且随时会有不经意的怪诞举动。期望两颗如此跳脱的心灵并肩齐行，显然不太合适，磕磕碰碰的撞击声反而清脆悦耳，个中反复弹荡的乐趣，每每令我和小周意犹未尽。

但随性欢笑的背后，往往是有不为人知的寂寞与困愁的，我和小周都不会轻易把这样的心情流露在外，但我是看得出她轻描淡写背后的些许沉重的。小周小巧玲珑的可爱面孔，很容易令人以为她不过是个心事如泡沫般轻飘的简单娃娃，若这只是个美丽面具，相信小周会毫不犹豫地拿下它，但天生皮相糟蹋不得，于是小周只能借着文字给各位看她的另一张脸。这张面孔恰如皮相的负数，刻画着俏皮的智慧，伤感的哲思，饱满的性情和幽长的感叹。如她这般沉迷于斑斓才学和世外奇思的人，天生就是汪洋人海中的孤岛，就算白天的海滩是喧哗的，入夜后的心情却如密林般封锁，这锁，把她围成一个奇特的世界，四分之一的时间给他人观赏轻薄的快乐，四分之三的时间为自己编织幽闭的梦幻。

她，单纯而复杂，快乐而寂寞，积极而伤感，随心而顽固，自由而传统，有趣而沉闷，爽快而善感，容易认识而不容易了解，渴望活出自己而又期待温柔的依赖，面对面你未必感受到她内心的波澜起伏，幸好有了这些至真至性的文字，在她的心上凿开一扇窗，给你一个窥探的理由。

我和她会继续争吵，继续拔河，继续数落各自的不是，继续在自娱娱人中领会对方微妙的心事，而我，更会和你们一样，在小周永不枯竭的文字间偷寻她的成长和转变。

了解一些，费解一些，希望她永远是这么可爱的一个谜。



我有一条名叫皮皮的狗，最近它有些反常。只要没人注意，它就跳上我的床，趴在床边的窗台上东张西望。一开始我们都当笑话说：“你看，皮皮多有意思，和人一样喜欢看风景！”后来次数多了，妈嫌它脏，只要它一跳上床就把它捉下来抱到阳台，在它脚下放个小凳子，教育它：“在这看，这里的风景比那好！”可皮皮不领情，只要我妈一转身，它就溜了。

为了这件事，我妈想尽了办法。循循善诱、武力威胁，有一次还真的狠揍了它一顿。可这些都没有改变皮皮执着的心。每天晚上，只要全家人开始看电视，它就偷偷摸摸的溜进我的房间，“蹭”地跳上我的床，扒开百叶窗，推开窗户，东张西望。虽然，两脚站立不是它的强项，但是它能用坚强的意志坚持半小时甚至一小时不动。我偷偷地观察过它，如果它站累了，就会跳下床转悠一圈，然后再跳上床继续。有时候，它连休息的时间都不愿离开窗户，一扭屁股就靠着窗边坐一会。全家人都很纳闷，窗外到底有什么风景在吸引它呢？

那段时间，全家都和皮皮一样着了魔，没事都趴在我床边的窗子上往外看。可是看来看去不过是几栋房子、几棵树，严格来说根本算不上风景。

自从爱上看风景之后，皮皮整个都变了。白天它沉默寡言没精打采，不是吃就是睡。晚上精神奕奕两眼冒光。我睡得晚，总要到十二点多，皮皮也总坚持到我上床的最后一刻。

时间长了，大家也见怪不怪了。只当皮皮和人处久了，成了精，也有了人的品性。

真相大白的一天，终于到来了。

那是一个闷热无比的夜晚，接近午夜时分。我正在洗澡，忽然听见一阵惨烈的犬吠声，那是皮皮发出来的！我以最快的速度冲出浴室，只听见妹妹在尖叫——“它等到了啦！它终于等到了啦！”只见皮皮正对着对面屋顶上的一只白猫叫得声嘶力竭。那只猫闻声转头只是对皮皮瞥了一眼，便接着专心致志吃它的垃圾了。我一拍脑袋，猛然想起。在皮皮小的时候，邻居养了一只叫阿咪的小白猫，它俩常常隔着门对望。后来这只猫惨遭遗弃并不知所终了。自从那之后，皮皮就变得有些奇怪，看见同类不理不睬，但一见到猫类就异常热情……

原来，皮皮爱上了一只猫！它每天在窗口根本不是看风景，而是在等那只它以为是阿咪的白猫。那天晚上，皮皮变得力大无比，死扒着窗框不肯下床。直到我妈把那只猫吓跑了，它才极不情愿地去睡了。

直到现在，我的皮皮每晚还趴在窗台上痴痴地等。大多数的时候，它都是带着失望进入睡梦。事实上，我们都知道，无论阿咪是否会出现，结局都是伤感的。

我的皮皮爱上了一只猫，它勇敢、执着、痴情。它坚信即使世事变迁，它都会永远记得那只叫阿咪的小白猫，并且等待它的出现，继续它的初恋故事。

那种不顾一切的执迷不悟，就如同我们年少的时候。







我养过一只乌龟，他的名字叫“二财”。他是一只奇怪的乌龟，精力充沛而且不怕人，每天他都会用身体摆出各种奇奇怪怪的造型。我们都爱他，因为他很可爱。

有一天早上，我爸听见我家的狗在偷偷摸摸地吃东西，走近一看，他在啃二财。二财的壳很硬，所以，一时半会儿倒也无恙。

我们都很奇怪，二财到底是怎么从放在窗台的鱼缸里爬出来的？这个问题一直是个谜。因为据我妈观察，凭二财的身高及鱼缸的深度，这件事无论如何是不会发生的。

后来，没事的时候，我常常去和二财聊天。我叫他：“二财，二财！”他会伸出头来看我。然后，我就伸出一个指头轻轻摸摸他的脑袋。他并不闪躲，他用他乌黑发亮的小眼睛看着我。

再后来，我发现，只要没人注意他，他就沿着玻璃鱼缸边拼命往上爬，有时还用跳的。二财是我所看到过的第一只会跳的乌龟。我想，或许那次出逃成功是因为二财冲破了他的跳跃的极限，终于梦想成真。

我也知道困在小鱼缸里不舒服，但是，一只小乌龟跳出鱼缸又想干吗呢？外面其实也不好玩呀。有一天我就这样问我的二财，二财说：“谁说我要出逃，那是意外。我只是每天努力地练跳高而已。我要做一只与众不同的会跳高的乌龟！”我更奇怪了：“二财呀，二财，你要会跳高干什么？”二财答：“我只是一只乌龟，无法回答你那么深刻的问题。”

后来，我的二财仍在偷偷摸摸地练跳高。我给他买了一袋营养丰富的乌龟食，我总是说：“吃吧吃吧二财，吃饱了再练。”

再后来，我的二财死了。

现在我仍然养乌龟，他的名字叫旺财。旺财也是一只奇怪的乌龟，他和二财一样经常玩失踪。旺财的窝是我特别给它买的乌龟盆。盆子很深，中间还有个人工岛，岛上有棵绿色的塑料椰子树。旺财的过人之处在于他不但会跳高，还会吊单杠，臂力惊人！我几次偷偷看见他吊在盆子边缘拼命想翻出去，那种气势真是惊心动魄！有一次他正吊着被我逮个正着，我终于忍不住问他：“旺财呀，旺财，你明知道再怎么折腾也爬不出我的地盘，这又何苦？”旺财比二财还要有个性，根本不用我，小眼睛一闭，爬到一边睡觉去了。

无论是旺财还是二财，他们都不愿告诉我，他们每天这般辛苦地绞尽脑汁究竟是为了什么？我只能自己揣测，或许，他们一开始真的是想逃出禁锢，失败次数多了后来就变成了一种习惯，最后自己也搞不清楚了。也可能，他们觉得这样比较特立独行？要不，就是我养的乌龟都喜欢这种辛苦、焦虑、自虐、上进的生活方式！

我的乌龟会跳高，这本来是我和二财、旺财的秘密，现在我们三个之间的秘密了，因为我只说给你听。